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95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五星铝业担保的金额为 13,750.00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为五星铝业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2,619.58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为满足五星铝业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等，公司为五星铝业提供金额为人民币 13,750.00 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本次担保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对该担保事项进行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0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周贤海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瓶窑村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宽幅铝箔产品，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用基材，钎焊铝箔，润滑油，涂碳铝箔；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五星铝业总资产为 341,428.53 万元，净资产 128,581.68 万元，总负债 212,846.85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为 626,754.43 万元，净利润 45,181.4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五星铝业向浙商银行融资担保事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最高担保额人民币 13,750.00 万元

3、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或提前到期日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五星铝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处于平稳发展阶段，各方面运作正常，为保证其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五星铝业的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目前子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上述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未有与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相违背的事件发生，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及股东带来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约为 177,400.96 万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约为 177,400.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14%。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推进高端医药制剂基地项目的建设，经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 5 月公司与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高端医药制剂基地项目招引落地协议书》，约定由公司与其间接控股子公司 E-TONG CHEMICAL CO., LIMITED 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项目招引落地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根据该协议约定，近日公司已成立项目公司：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永太手心”)，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杭州永太手心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0,200 万元，占出资额的 51%；E-TONG CHEMICAL CO.,LIMITED 出资 9,800 万元，占出资额的 49%。由于公司 100%间接持股 E-TONG CHEMICAL CO., LIMITED，因此杭州永太手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成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筹资金。

2、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CPTGB46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杭州市萧山区杭州空港经济区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 168-6 室

法定代表人：何匡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3-07-26

营业期限：2023-07-26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煅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成立子公司的目的及影响、存在的风险

1、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杭州永太手心为公司高端医药制剂基地项目提供了研发、生产、销售的平台，有利于公司继续深化在医药制剂领域的产业布局，增强公司医药板块的综合竞争实力。该全资子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该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行业、政策等风险因素变化带来的风险，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四、备查文件

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2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 6 个月内(即自本公告披露日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如再次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0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4,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03 号文同意，公司 12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

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78.99 元/股。“嘉元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1)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78.74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2)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78.0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3)因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数量为 70,257,493 股，股份来源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4,198,073 股变更为 304,455,566 股，故“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71.2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4)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转股价格由 71.22 元/股调整为 50.4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50.48 元/股)的 85%(42.91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嘉元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剩余存续期限较长，近期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波动，当前股价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 6 个月内（即本公告披露日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如再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自 2024 年 1 月 30 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 2023-027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日照港油品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日照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50.00%股权、日照港融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港股份有限公司 67.56%股权、烟台港集团深圳港有限公司 60.00%股权、山东联合能源管道输送有限公司 53.88%股权、烟台港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91%股权、烟台港运营保障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证券简称：青岛港，证券代码：601298)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临 2023-014)。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5)等相关文件，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89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0)。

公司就《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对《问询函》中有关问题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回复，对《重组预案》作了相应修订，并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4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本公告日，吴应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499.9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6%，吴应宏先生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3,0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8%，占吴应宏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7.63%。

● 吴应宏先生与朱慧娟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延期后，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3,0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8%，占吴应宏先生与朱慧娟女士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9%。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应宏先生的通知，将其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096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吴应宏	是	3,096	否	否	2022/7/27	2023/7/27	2024/7/2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63	15.18	融资安排
合计		3,096							47.63	15.18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吴应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慧娟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吴应宏	6,499.95	31.86	0	3,096	47.63	15.18	0	0	0	0
朱慧娟	2,374.05	11.6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874.00	43.50	0	3,096	34.89	15.18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吴应宏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抗风险能力，因自身需求办理质押延期业务，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吴应宏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资金补足、提前还款等。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4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07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86,21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331.8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5,878.12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6018 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利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次注销前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状态
1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5000105701909	已注销
2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10921423310107	存续
3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10921423310117	存续
4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徐汇支行	8110201013401267735	存续
5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437780710681	已注销
6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435180722514	存续
7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浦东科技支行	03004354507	本次注销
8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浦东科技支行	03004610562	存续
9	恒玄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10921282810666	存续
10	恒玄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10921282810111	存续
11	恒玄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10921282810328	存续
12	上海恒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徐汇支行	8110201012801343688	存续
13	杭州溪棠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徐汇支行	8110201013601574904	存续
14	恒玄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徐汇支行	8110201013501617620	存续

二、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鉴于公司存放在上海银行浦东科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3004354507)对应的募投项目“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结项，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华锡有色　　公告编号：2023-055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回避，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和股东大会审议。

3、2023 年 7 月 27 日，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勇先生、余凯之先生回避表决后，该项议案由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调整合计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二）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 2023 年 1-6 月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好地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工作，公司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增加 31,344 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商品或接受劳务增加 34,531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增加 259 万元，合计共增加 66,1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 1-6 月实际发生额	本次增加金额	调整后 2023 年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供应链商品、供电等	8,997	7,124	22,910	31,907
	广西南丹南方金属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等	18,645	5,696	793	19,438
	广西华远金属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	4,163	0	0	4,16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工程监理及咨询服务、技术服务	9,150	1,781	5	9,155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技术服务	3,682	1210	7,636	11,318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商品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办公商品、辅材等	1,529	164	22	1,551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采购有色金属原料、办公商品、备品备件，团餐住宿等。	1,111	447	25,419	26,530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运输费、技术服务、水电物业服务等	1,619	742	1,218	2,837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有色金属代加工、水电物业、消防服务等	26,578	11,122	7,872	34,450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房屋租赁	300	146	0	300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租赁房屋、土地、车辆等	296	18	259	555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71,834	271,834	0	271,834
向关联方支付借款利息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997	51	0	997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借款最高余额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47,121	13,479	0	47,12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延强

注册资本：689721.720156 万人民币

住所：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为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蔡勇

注册资本：158,859.65 万人民币

住所：河池市城西路 7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发电、输电、供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饮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机制造；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计量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百货销售；物业管理；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

3、广西佛子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志清

注册资本：8,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梧州市龙圩区广平镇佛子街 28 号

经营范围：铅锌矿采选；矿产品收购、销售(国家禁止销售或需取得专项审批的矿产品除外)。以下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凭合法许可证经营：矿汽车运输、矿码头装卸；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建筑石材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因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4、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崔忠贵

注册资本：5080.00 万人民币

住所：河池市金城江区五圩镇五圩社区龙马村

经营范围：井巷工程的服务及管理、测绘，采矿(仅限五圩矿区)、洗选矿、有色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硫酸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和生产所需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百货，机械配件，五金，劳保用品，车身清洁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因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5、河池五吉箭猪坡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龚华平

注册资本：51.00 万人民币

住所：河池市五吉有限责任公司五圩矿箭猪坡办公楼

经营范围：铅、锌、锑、银及其伴生矿的采选、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因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6、广西北港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洁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南楼 11 楼 1119 号房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汽车新车销售；箱包销售；皮革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安防设备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打字复印；票务代理服务；灯具销售；紧固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电池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杀虫剂销售；肥料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广告发布；销售代理；工业设计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五金产品批发；包装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日用杂品制造；户外用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计算机信息系

关联关系：该公司因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7、广西鱼峰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义

注册资本：186,716.82 万人民币

住所：柳州市柳太路 62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泥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包装服务；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